

## 主要股東

### 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公佈的權益的人士

就董事所知，於緊隨[編纂]完成後(惟不計及因[編纂]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以下人士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本公司除外)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證券數目 <sup>(1)</sup>	持股量概約百分比(%)
招商永隆信託有限公司 <sup>(2)</sup> .....	信託受託人	[編纂]	[編纂]
Antopex Limited <sup>(2)</sup> .....	其他人士的代名人	[編纂]	[編纂]
Blissful Plus <sup>(2)</sup> .....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XL Holding <sup>(2)</sup> .....	實益擁有人	[編纂]	[編纂]
陳曉亮先生 <sup>(3)</sup> .....	全權信託成立人及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Duiba ESOP Co. <sup>(4)</sup> .....	實益擁有人	[編纂]	[編纂]
Rising Union Limited <sup>(5)</sup> .....	實益擁有人	[編纂]	[編纂]
Xinran Group Holding Limited <sup>(6)</sup> .....	實益擁有人	[編纂]	[編纂]
柳陽 <sup>(7)</sup> .....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TPG Growth IV SF Pte. Ltd. <sup>(8)</sup> .....	實益擁有人	[編纂]	[編纂]

附註：

(1) 字母「L」和「S」分別表示相關人士／實體於有關股份的「好倉」和「淡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 主要股東

- (2) 招商永隆信託有限公司(作為陳氏家族信託的受託人)透過 Antopex Limited (作為招商永隆信託有限公司的代名人)及 Blissful Plus 持有 XL Holding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Blissful Plus 因而持有 XL Holding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陳氏家族信託為陳曉亮先生(作為委託人)設立的全權信託，其全權信託對象為陳曉亮先生及其家族成員。因此，陳曉亮先生、招商永隆信託有限公司、Antopex Limited 及 Blissful Plus 被視為於 XL Holding 所持有的[編纂]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誠如附註(2)所披露，XL Holding 由 Blissful Plus 全資擁有，因此，陳曉亮先生被視為於 XL Holding 直接持有的[編纂]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誠如附註(4)所披露，陳曉亮先生為 Duiba ESOP Co. 的唯一董事，故其亦被視為於 Duiba ESOP Co. 持有的[編纂]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此外，僱員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由陳曉亮先生全資擁有，因此，陳曉亮先生亦被視為於僱員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所持有的[編纂]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Duiba ESOP Co. 是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由本集團若干僱員擁有的公司。在其他股東中，其持有情況為：(i) 陳曉亮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首席執行官及執行董事)擁有 21.5%；(ii) 朱江波先生(執行董事)擁有 7.9%；(iii) 丁晨先生、黃輝權先生及呂斌先生(我們的高級管理人員)各擁有 2.8%；及(iv) 易炳民先生(我們的高級管理人員之一)擁有 0.6%。陳曉亮先生是 Duiba ESOP Co. 的唯一董事。
- (5) Rising Union Limited 是一家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權持有情況為：(i) Orchid Asia VII, L.P. (「OA7」)擁有 93%；及(ii) Orchid Asia VII Co-Investment, Limited (「OA-Co」)擁有 7%。OA7 主要從事私有公司股權投資，OA-Co 是與 OA7 一同註冊投資的實體。非執行董事黃韜先生為 Orchid Asia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 的董事總經理。
- (6) Xinran Group Holding Limited 是一家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柳陽全資擁有。於 2018 年 4 月 7 日之前的期間，柳陽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杭州兑吧的董事。
- (7) 誠如附註(6)所披露，Xinran Group Holding Limited 由柳陽全資擁有，因此，柳陽被視為於 Xinran Group Holding Limited 持有的所有[編纂]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8) TPG Growth IV SF Pte. Ltd. 是一家於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TPG Growth IV SF Pte. Ltd. 為 TPG Growth 的聯屬公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將於緊隨[編纂]完成後(惟不計及因[編纂]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或 3 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以外的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 10% 或以上權益的人士。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可能於其後日期導致本公司控制權變更的安排。